

中共集美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组织〔2015〕32号

关于举办第四十六期新党员培训班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党委：

为进一步加强新党员的教育和培养，提高新党员的思想素质与理论水平，增强党员意识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第四十六期新党员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全校2015年5月以后入党的新党员和需要培训的党员。

二、培训时间

2015年12月9日—23日。

三、培训要求

1.各单位将参训人员名单及分组情况于12月4日(星期五)前发至党校0A邮箱，每组控制在20人左右。

2.各单位指定一名带队老师、一名学生总负责人和每组一名小组长,协助管理并完成教学安排的其他学习、交流和讨论任务。

3.参训人员要自觉增强学习的自觉性和主动性,认真听课,积极思考,完成规定的自学内容,做好笔记,并在12月21日前提交一篇不少于1500字的培训心得。

4.参训人员要严格遵守纪律,做到不迟到、不早退、不旷课。培训期间一般不予请假,确实需请假的按有关规定办理请假手续,请假单到党校网页下载。无故旷课、请假超过两次或出现违纪行为将不予结业。

培训事宜联系人:潘旭生,联系电话:6181714。

附件:中共集美大学委员会党校第四十六期新党员培训班计划表

中共集美大学委员会
组织部
党校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

附件:

中共集美大学委员会党校第四十六期党员培训班计划表

(学习内容: 党性党风党纪教育; 参训对象: 新党员; 时间: 2015年12月9日—12月23日)

时 间		方式	主持人	主讲人	内 容	地 点
12月9日 (星期三)	下午 14:15—16:15	辅导报告	陈洪林	叶美萍	坚定“三个自信”，推进改革开放	工商管理学院报告厅
12月11日 (星期五)	晚上 19:00—21:00	观看录像	陈福香		《较量无声》	工商管理学院报告厅
12月12日 (星期六)	上午 8:30—10:30	辅导报告	潘旭生	林斯丰	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常态、新理念、新目标	工商管理学院报告厅
	下午 14:30—16:30	辅导报告	潘旭生	范惠莹	党员意识培养和先锋模范作用	工商管理学院报告厅
12月16日 (星期三)	下午 14:15—16:15	辅导报告	陈福香	陈洪林	从严治党，严明党的纪律	工商管理学院报告厅
12月19日 (星期六)	上午 8:30—10:30	个人自学			十八届五中全会公报、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	各组自定
	下午 14:30—16:30	分组讨论	各小组长		1、结合实际，谈谈如何坚定“三个自信”，做推进改革开放的忠实拥护者和实践者？ 2、如何增强党纪观念，自觉维护党规党纪，做合格的共产党员？ 3、如何结合日常工作、学习，增强党员意识，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？	各组自定
12月20日 (星期日)	全天	个人自学			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	各组自定
		撰写学习体会			每人撰写一篇不少于1500字的学习体会	
12月23日 (星期三)	下午 14:15—16:15	结业式	陈福香		1、交流学习体会；2、学习小结。	工商管理学院报告厅